

证券代码：832401

证券简称：奥宇节能

主办券商：长城证券

深圳市奥宇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8月27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大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8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红宇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控股股东张红宇给予公司无息借款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控股股东、董事长张红宇拟无息借款人民币650万给公司使用，期限为十个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与公司控股股东、董事长张红宇存在关联关系，张红宇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.《深圳市奥宇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- 2.《张红宇与深圳市奥宇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之无息借款协议》

深圳市奥宇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8 月 27 日